

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对 2023 年广东省高职院校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提供经费资助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省高职院校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》（粤教职函〔2023〕45 号，附件 1）和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工程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粤工程职院发〔2023〕89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实际情况，现对 2023 年获省级立项的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安排资助经费，资助标准及要求如下:

一、资助标准: 省级课程思政示范团队 20 万元/个、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0 万元/门、省级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2 万元/个，上述经费含校级立项时已资助经费。本次追加资助经费合计 30 万元（详见附件 2），从“2024 年双高办统筹经费(财政)-双高建设统筹经费”中支出。

二、经费管理: 请各教学单位、各项目负责人，加强资金管理，明确责任，规范资金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三、其他事宜: 请各项目负责人按照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制度，结合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中期（年度）检查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抓细抓实项目建设，规范项目过程管理，做好项目自查检查工作，按计划完成建

设内容，提高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质量。

附件：

1.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省高职院校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

2. 2023 年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计划项目经费安排表

教务部

2024 年 3 月 25 日